



廣東發布文化產業政策包

突出大灣區協同聯動

【香港商報訊】記者蔡易成報道：5月22日，第二十一屆中國（深圳）國際文化產業博覽交易會在深圳國際會展中心開幕。當日，廣東省重磅發布推動文化產業高質量發展系列政策「大禮包」，覆蓋影視、演藝市場、電子競技等6個領域，共提出87條政策措施，以期全力激活廣東文化產業市場潛力、投資熱力。

87條措施「乾貨滿滿」

「政策包」提出15條政策舉措，覆蓋院線電影、電視劇、網絡劇、微短劇，圍繞打造環珠江口影視產業帶、建立影視創作選題庫、健全扶持激勵機制、完善產業體系、資助前沿科技應用、鼓勵推廣交流、推動粵港澳大灣區影視合作、支持人才引進培養、健全拍攝服務體系等方面，形成高集成度的影視政策。

「政策包」提出17條政策舉措，聚焦市場培育，圍繞打造國際一流演藝城市群、培育壯大演藝市場主體、促進市場供給和消費、拓展「演藝+」產業鏈條、培育演藝新空間、推動演藝賦能「百千萬工程」、做強大灣區特色演藝展會、發揮行業協會引領作用、加

強演出市場服務保障等，在多方面加大支持力度。

「政策包」提出15條政策舉措，聚焦動漫產業中影響力、關注度最高的影視方面，圍繞營造大灣區動漫影視良好生態、鼓勵優秀作品創作、支持應用前沿技術、加大作品獎勵、加強人才引進培養、推動全鏈條生態協同等環節，提出系列政策措

「政策包」提出13條政策舉措，圍繞支持原創精品和科技創新、優化營商環境、打造產業集群、完善支撐體系、強化服務保障機制等方面形成政策舉措，創新力度大，填補了廣東在該領域的政策空白。

「政策包」共18條政策，圍繞完善「雙核多點」產業布局、加強電競內容生產、構建頂級和特色賽事雙軌體系、加強市場主體和人才培養、推動場館建設

與科技賦能、優化產業發展環境、提升服務保障水平等，提出系列舉措，清晰了管理責任，釋放更強烈發展信號。

「政策包」共9條政策舉措，圍繞加大資金扶持和金融支持、提升產業園區發展能級、提升優質內容供給、加速全產業鏈布局、打造全球網絡直播經濟高地、推動文化科技融合發展、促進大灣區產業協同發展、加大人才引育力度、提升政府服務企業水平等方面，提出系列鼓勵扶持政策。

粵文化產業規模內地居首

「政策包」突出七個方面政策創新，包括突出扶持精品生產、全產業鏈扶持、大灣區協同聯動、前沿技術應用、文化出海、人才引進培養等。

廣東是全國文化產業第一大省，文化產業規模總量連續22年居全國首位。2024年，廣東規模以上文化企業營業收入2.5萬億元（人民幣，下同），約佔全國1/6強；文化領域新質生產力日益壯大，文化新業態營業收入9150億元，增長10.5%，在數字創意、動漫遊戲、網絡視聽、數字文化製造等領域形成較強競爭優勢。

文博會首單離境退稅「即買即退」誕生

【香港商報訊】「太棒了，不僅買到老婆心儀的新款手機，還立馬拿到退稅款，整個過程也就幾分鐘。」5月22日上午11時，深圳國際會展中心10號館，來自香港的趙資揚在「深圳離境退稅專區」購買了一部價格為8599元（人民幣，下同）的華為手機，當場通過「即買即退」服務收到773.91元的退稅款，成為文博會離境退稅「即買即退」業務首單。這也標誌著深圳離境退稅便利化措施率先在國家級展會現場落地。

據深圳特區報報道，「深圳離境退稅專區」是首次亮相文博會，由深圳報業集團、國家稅務總局深圳市稅務局聯合打造，一站式展銷華為、大疆、榮耀三大深圳本土品牌熱門商品，還配套設置離境退稅「即買即退」集中退付點，實現展會當場買、當場退、當場領錢的「即買即退」全流程，讓境外旅客「零時差」拿到退稅款。

深圳是離境退稅全國首批實施城市之一，2016年4月開始試點離境退稅政策；2023年12月試點離境退稅「即買即退」便利措施；2024年12月開通文錦渡

口岸為離境退稅離境口岸，成為華南地區首個「海陸空」離境口岸全覆蓋的城市。

截至目前，深圳離境退稅商店達409家，其中「即買即退」商店75家，覆蓋深圳市87個重點商圈。深圳離境退稅銷售商品結構愈加多樣化、特色化，2024年熱銷商品超過30種，包括國貨潮品、文創非遺潮品，以及3C電子、鐘表眼鏡等深圳品牌商品。

離境退稅政策極大提升了深圳國際消費吸引力，「點燃」深圳智造國際消費新活力。據悉，今年1-4月，深圳離境退稅商品銷售額已接近2024年全年的70%，同比增長超過兩倍；其中，「即買即退」銷售額同比增長17倍，國貨開單量佔比15.54%。剛剛度過的「五一」假期，深圳離境退稅商品銷售額同比



文博會首單離境退稅「即買即退」。記者 吳亞男攝

增長6.7倍，申請旅客人次同比增長8.41倍；其中，「即買即退」方式申請旅客人次同比增長28倍。

東莞展廳「潮玩」唱主角

【香港商報訊】記者冷運軍報道：在文博會13號展館，「潮流東莞」的彩色字體非常「靚眼」，識別度很高。以「潮玩之都·東莞」為主題的162平方米展區，展示內容融合潮玩產業、文旅融合兩大板塊，通過可聽、可觸、可觀、可感的文化敘事體驗，最大化展示東莞潮流文化的發展成果和亮點，擦亮「潮流東莞」城市文化名片。

潮玩產業全鏈綻放

東莞作為全國最大的玩具出口基地，中國近85%的潮玩產自於此，「世界玩具看中國，中國玩具看東莞」的口號享譽海內外。2023年，東莞榮獲全國唯一「中國潮玩之都」稱號。2024年，全市涉及潮玩

生產的規上限上企業160家，實現營收近238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近19%，產業發展勢頭強勁。

在本屆文博會上，東莞特邀了一批具有代表性的本土潮玩企業參展，從潮流時尚、溫暖陪伴、高科技互動、硬核拼裝等領域，全面展示東莞潮玩產業發展的最新動態與創新實踐。

在潮流時尚潮流展示區，由莞企城仕（東莞）文化科技有限公司自創開發的Laura、Angelboy、MIA等一系列自主IP，吸引衆多年輕潮人打卡拍照；電影《哪吒之魔童降世》爆火，由莞企代理生產銷售的「哪吒」及影視周邊產品在展會現場再次圈粉，彰顯東莞時尚潮玩產品在創意設計、工藝製造和品牌建設方面取得的成果。

「灣區周末IN東莞」

本屆文博會，東莞特設「灣區周末IN東莞」品牌、跟着美食去旅遊、跟着影視去旅遊三大展示區。其中「灣區周末IN東莞」展示區，圍繞「自由寫意」「地道莞味」「熱血活力」「新興藝文」四大主題場景，發布全年52個周末主題活動玩法攻略，集中推介了東莞主題地圖及線路攻略等多元形式的周末遊指南，全面展現東莞文旅消費新場景、新業態、新模式。

展廳還精心打造燒鵝文創產品與特色裝置，宣傳推介了東莞燒鵝聯盟、燒鵝美食地圖，促進「美食+旅遊」融合發展。

法定要求償債書
根據《破產條例》(香港法例第六章)第6A(1)(a)條作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緊隨法院的一項判決或命令而須立即償付的經算定款項的債項
致： WONG, WING LUN (黃永麟) 地址：新界西貢西沙路樟木頭2B號地下 特此通知下述債權人已發出法定要求償債書：- 債權人名稱：FWD LIFE INSURANCE COMPANY (BERMUDA) LIMITED (富衛人壽保險(百慕達)有限公司) 其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德宏大廈18樓
債權人要求雲端支付 HK\$261,823.20，而該債項是根據以債權人作為原告人，以雲端作為被告人的，在標題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區域法院民事訴訟編號2024年第6826號的法律程序中區域法院於2025年1月14日的判決中，判定雲端須向作為債權人的原告人支付：- (一) 為數HK\$182,971.00的欠款； (二) 利息由2020年6月29日至判決當日(即2025年1月14日)按欠款 HK\$182,971.00 以年息為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於有關還款日所公佈之港國最優惠利率加百分之三計算及隨後以判定利率計算直至付款當日為止的利息，該項利息計算至本法要求償債書日期(即2025年3月6日)合共HK\$71,722.20；及 (三) 為數HK\$7,130.00的定額訟費。 此外，就所要求的款項而言，該債項是無抵押的。 本法要求償債書乃重要文件，自本公告刊登起計的首天，本法定要求償債書即被視為送達雲端。雲端必須於本法定要求償債書送達雲端後21天內償付本法定要求償債書內所列出的所有債項或與債權人達成和解，否則雲端可被宣告破產，而云端的財產及物品亦可被取走。如雲端認為有令本法定要求償債書作廢的理由，雲端可在本法定要求償債書送達滿18天之前向法院申請將本法定要求償債書作廢。如雲端對本身的處境有任何疑問，應立即徵求律師意見。 法定要求償債書日期：2025年3月6日 公告日期：2025年5月23日 雲端可於下述地點查閱及索取本法定要求償債書：- 債權人代表律師：蘇漢卿律師行 地址：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25A 電話：2522 8101 檔案號碼：SMH/123470-2/24/KWW/WYJ 切記：自本公告刊登的首天起計，雲端只有21天的時間，之後債權人便可提出破產呈請。雲端亦只可自本公告刊登的首天起計18天內向法院申請將本法定要求償債書作廢。

MAGICAL MISS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Company No. 1558473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NOTICE is hereby give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VI Business Companies Act, 2004 that the above named company, is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The voluntary liquidation commenced on 2025/05/19 and Stuart Anderson Bruce of 3rd Floor, Palm Grove Hous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is the voluntary liquidator. Dated: 2025/05/19 (Sgd) Stuart Anderson Bruce Voluntary Liquidator
HCCW190/2025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高院公司清盤案件2025年第190宗
有關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2章
有關彩虹奧特姆(香港)集團有限公司(IRICO AOTOM (HONG KONG) HOLDINGS CO. LIMITED)
一項要求香港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2025年4月2日，由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其註冊地址為香港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14字樓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2025年6月11日上午9時30分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意欲支持或反對就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2025年5月23日
屈漢驊律師事務所 香港德輔道中25-27A號 安樂閣大廈11字樓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列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列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2025年6月10日下午6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HONG DEVELOP LIMITED Company No. 2041266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NOTICE is hereby give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VI Business Companies Act, 2004 that the above named company, is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The voluntary liquidation commenced on 2025/05/19 and Stuart Anderson Bruce of 3rd Floor, Palm Grove Hous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is the voluntary liquidator. Dated: 2025/05/19 (Sgd) Stuart Anderson Bruce Voluntary Liquidator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公司清盤案 2025年第251宗
有關瑞翔商務航空服務有限公司 及 有關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177(1)(4)條
一項要求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將上述公司清盤的呈請，已於2025年4月30日，由陳少文其地址為香港九龍九龍塘塊麗道21號又一居20座1樓F室向該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呈請按指示將於2025年7月9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意欲支持或反對就該項呈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庭。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要求獲得該呈請書的文本，在繳付該文本的規定收費後，會獲得下述簽署人提供該文本。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呈請人代表律師 顏氏律師事務所 (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 1座31樓3105室 (檔案編號：CIV-22-0008/SL/SN)
註：任何擬在該項呈請聆訊中出庭的人，必須將有關其擬出庭的意向的書面通知，送達或以郵遞方式送交上述簽署人。該通知書必須列明該人的姓名及地址，或如屬商號，則必須列明其名稱及地址，且必須由該人或該商號，或該人或該商號的律師(如有)簽署。該通知書亦必須以足夠時間送達或(如寄出)以郵遞送交，以在不遲於2025年7月8日下午6時送抵上述簽署人。

聆訊公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原訴法院 高等法院公司清盤案 二零二四年第三百一十二宗
旭暉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清盤中)
有關委任上述公司清盤人的申請，已於2025年4月22日，由上述公司之臨時清盤人向香港高等法院提出，特此通知。該項申請按指示將於2025年6月4日下午3時30分在法庭席前進行聆訊；該公司的任何債權人或分擔人，如意欲支持或反對就該項申請作出命令，可於聆訊時親自出庭或由為該目的而獲聘任代表他的大律師出庭。 公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何文傑 江詩敏 共同及各別臨時清盤人

擬派發攤還債款公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原訴法院 高等法院公司清盤案 二零二二年第二百四十九宗
公司名稱 清盤人 清盤人地址
— 際華香港威斯塔科技有限公司(清盤中) — 何文傑 江詩敏 —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43-59號東美中心 1405-1407室
接收債權證明表的最後限期 2025年5月23日
— 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
何文傑 江詩敏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破產人向法院申請 廢止破產令及撤銷破產呈請的聆訊通知書
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等法院原訟法庭 破產案2003年第4100宗
關於：HO SZE WAI (何詩慧) (「破產人」) 現特發出通知，關於破產人依據《破產條例》第33(1)(b)條提出申請廢止法院在二零零三年四月十日頒布針對破產人的破產令及撤銷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四日提出破產人的破產呈請，高等法院已定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下午四時進行聆訊。 任何債權人如果擬支持或反對破產人上述申請，須書面通知葉謝鄧律師行，地址為香港灣仔莊士頓道120號宜興大廈2樓B室，或於聆訊當日親自或由律師代表為該目的出席高等法院。 日期：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葉謝鄧律師行 破產人代表律師 (檔號：PS/BD003326/24) (聯絡電話：66899999)

公司條例 (第622章)
Greater Goo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減少股本公告 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第218條
以下是上述公司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第218條提出之公告:- (a) 現公告本公司於2025年5月15日通過股東特別決議批准將本公司之普通股款額減少美元24,999,900元，並將股本款額修改為美元100元； (b) 根據公司條例第216(1)條就提及之特別決議及公司償付能力陳述書將可供公眾查閱，地址為香港九龍九龍灣宏照道38號企業廣場第五期2座23樓；及 (c) 債權人可在特別決議通過日期後的五個星期內，根據公司條例第220條向原訟法庭提出申請，要求撤銷特別決議。 日期：2025年5月15日 Greater Good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